**福建省“十五五”规划前期研究课题委托研究征集公告**

为广泛凝聚社会各界智慧，科学编制福建省“十五五”规划，提高规划编制的透明度和社会参与度，现就福建省“十五五”规划前期研究课题面向社会公开征集课题研究单位，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**一、委托单位**

　　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**二、申请单位**

　　高等院校、科研咨询机构、大型企业、行业协会、社会组织、各类智库，其他经审查符合条件的组织或机构。

**三、研究内容**

　　本次面向社会公开征集研究单位的“十五五”规划前期研究课题共21项，各项课题的研究重点请参看《福建省“十五五”规划前期课题研究指南》（附件1）。

**四、申报条件**

　　1.课题研究单位应当具备较强研究实力，具有完成课题必备的人才条件和物质条件，要精心组建课题组，并对课题组成员的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负责。

　　2.课题组负责人应在相关研究领域具有较深的学术造诣，具有高级或相当于高级的专业技术职称，具有较高的理论素养和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，具备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。

　　3.课题组负责人必须是课题研究实施全过程的实际组织者和指导者，担负实质性研究工作。挂名或不担负实质性研究工作的，不得作为课题负责人。

　　4.为确保集中精力开展研究，每位课题组负责人最多申报2个研究课题。

**五、课题申报程序安排**

　　1.申请单位登录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fgw.fujian.gov.cn，下载课题申请书及相关材料。

　　2.申请单位根据自身研究优势申报承担研究课题，如实填写《福建省“十五五”规划前期研究课题申请书》（附件2），通过邮寄方式提交至福建省发改委规划处（一式七份，信封上请注明“课题申请”字样），并通过电子邮件方式报送电子版文件（请在邮件主题处注明“前期研究课题申请”）。

　　3.申报截止时间为2024年8月5日（以邮戳时间或邮件发送时间为准）。

　　4.福建省发改委组织评审小组，对申请单位提出的研究方案进行综合评估，择优确定课题承担单位，在福建省发改委网站公告课题承担单位。

**六、课题进度要求**

　　1.承担单位接到委托单位通知后，于2024年8月底前与福建省发改委签订项目协议书。

　　2.承担单位应于2024年9月中旬完成研究课题的初步报告，9月底前省发改委适时组织召开“十五五”规划前期研究中期成果交流会，对研究报告提出意见建议。

　　3.承担单位根据中期成果交流会的意见建议对研究报告进行修改完善，于2024年10月中旬前向省发改委正式提交研究报告，研究报告要简洁精炼、开门见山，提出有针对性、可操作的对策建议，全文不超过25000字，同时提交1500字以内的精简版研究报告（主要包括存在问题、任务举措和政策建议）。

　　4.开展课题研究期间，省发改委可根据工作需要，要求承担单位汇报研究进展情况。

**七、经费补助**

　　根据研究工作需要，福建省发改委安排每个课题15万元经费补助。

**八、联系方式**

　　通信地址：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78号 福建省发改委规划处

　　邮政编码：350003     联系人：林文宽  陈帆授

　　联系电话：（0591）87063499  87063640

　　传    真：（0591）87063079

　　电子邮箱：fgwfzghc@fujian.gov.cn

　　附件：1．福建省“十五五”规划前期课题研究指南

　　2．福建省“十五五”规划前期研究课题申请书

　　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　　2024年7月24日